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黃萃文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9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m322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板橋區莒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404920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492099_服務窗口及特別門診服務概況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114年度補助辦理「嚴重情緒行為者精神醫療就醫障礙改善及精神病早期介入計畫」之醫療機構服務窗口及特別門診服務概況資料1份，請轉知所屬並善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254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對計畫服務內容有疑問或有轉介需求等，請逕洽各分區服務醫院窗口聯繫詢問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本市第二特教資源中心)、新北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